

中國文化大學社會科學院經濟學系碩士班

碩士論文

Master of Arts Thesis

Graduate Institute of English Department of Economics

College of Social Sciences

Chinese Culture University

加入 WTO 對製造業受雇員工

進退率之影響

Accession to the WTO and Taiwan's Turnover Rates in the

Manufacturing Industry

指導教授：吳慧瑛 教授

Advisor : Professor Huoying Wu

研究生：邱碩瀚

Graduate Student : Shou-Han,Chu

中華民國 102 年 1 月

Jan 2013

謝誌

撰寫著謝誌的同時，確定論文順利出來的時刻，心中跟所有畢業生一樣五味雜陳充滿著感激與感動，回想起在研究所求學的這段路，儘管充滿著挑戰與困難，但一路接受到許多人的支持與鼓勵，使我瞭解即使求學路途再坎坷，都必須欣然接受去面對並克服它。

在此，我由衷的感謝我的指導老師—吳慧瑛教授，老師明白了我的不足，還願意收留我為指導學生，並不吝於的指導我，老師用深入淺出的方式解釋並引領我，適時的給予我在時間與想法上揮灑的空間，我深深的感佩老師的學養和溫詢。此外，對於自己不夠細心而需要改進的個性，想必對老師造成許多困擾和不便，但老師始終包容著我，在她忙碌的工作中抽出時間，為我一字一句的斟酌著，這段歷程，學生深深感念於心，一輩子謹記心中。

感謝所有的同窗好友，從踏進經濟研究所的開始，一路充滿酸甜苦辣，不論遇到任何困難，都能互相討論與給予意見，讓求學的日子更加充實，而這段過程將使我變的更堅強，要求自己成長，真的很謝謝你們。

最後，我要謝謝最重要的家人，我的父母及哥哥，屬於我溫暖而堅固的避風港，他們用各自不同的方式給予關心，使我可以無憂無慮的完成學業，沒有你們就沒有今日的我，因此不管未來的路上為何，我願意盡我最大的心力守護幸福的家，協助減輕父母的責任壓力，另你們因為有我，而感到更加的光榮。願以本文獻給我的家人與關心我的師長朋友們。

摘要

台灣於 2002 年 1 月加入 WTO 後，經貿關係由雙邊轉化為多邊關係。雖然可以享受 GATT/WTO 會員國之優惠待遇，但同時政府必須遵守入會承諾：農業名目關稅由 20.02%承諾降至 12.90%，製造業名目稅率由 6.03%承諾降至 4.15%，產業面臨撤掉關稅的保護傘，貿易型態的調整勢必衝擊台灣產業結構，進而改變台灣的勞動市場。

本文目的為探討加入 WTO 對台灣製造業勞動市場的影響，同時試圖找出加入後對台灣製造業勞動市場影響程度最大的產業，並以進入率、退出率、流動率、淨進入率四個方向瞭解製造業勞動市場的異動情形。

文中使用 difference-in-differences 法，以個人服務業為對照組，實證研究結果發現加入 WTO 後，多數製造業產業的勞動市場進入率與退出率皆下降，但 WTO 帶來的影響在進入率的減少大於退出率的減少，使得淨進入率呈現下降的趨勢。此外，絕大多數製造業產業勞動市場的流動率也減少。影響較大的產業包括紡織業、家具及裝設品、化學製品、塑膠製品等製造業。

關鍵詞：WTO、difference-in-differences、製造業、勞動市場、勞工異動

目 錄

致謝詞	
摘要	
目錄	
第一章 諸論.....	1
第一節 台灣勞工結構背景.....	1
第二節 研究動機.....	4
第三節 研究目的.....	5
第四節 論文架構.....	9
第二章 WTO 介紹	10
第一節 WTO 歷史背景.....	10
第二節 比較 WTO 與 GATT.....	12
第三節 WTO 簡介.....	13
第四節 加入 WTO 政府給予的承諾與保障.....	15
第五節 WTO 的優點與誤解.....	17
第六節 台灣加入 WTO 歷史.....	20
第七節 WTO 其他延伸協定.....	21
第三章 文獻回顧.....	23
第一節 加入 WTO 對台灣勞動市場的影響.....	23
第二節 貿易自由化對勞動市場的影響.....	26
第三節 對台灣勞動市場影響的其他因素.....	28
第四章 研究方法與實證分析.....	31
第一節 研究方法與資料來源.....	31
第二節 實證資料與敘述統計.....	33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44
參考文獻.....	46

表目錄

表 1.1 100 年度中小企業就業人數	7
表 1.2 100 年度中小企業廠商家數	8
表 2.1 GATT 與 WTO 的比較.....	7
表 2.2 台灣加入 WTO 歷史表.....	13
表 4.1 受僱員工進退率表.....	35
表 4.2 廠商樣本規模分配.....	35
表 4.3 廠商樣本數依加入 WTO 前後分.....	36
表 4.4 進入率平均值.....	37
表 4.5 退出率平均值.....	38
表 4.6 流動率平均值.....	39
表 4.7 淨進入率平均值.....	40
表 4.8 加入 WTO 後影響效果.....	41
表 4.9 產業別影響.....	42
表 4.10 時間效果影響.....	43

圖目錄

圖 1.1 台灣地區三級就業結構圖.....	2
圖 1.2 台灣地區勞動者教育程度圖.....	3
圖 1.3 台灣地區勞動者就業年齡圖.....	3

第一章、諸論

第一節 台灣勞工結構背景

在台灣經濟起飛之際，產業隨著政府規劃的經濟建設，優先發展所需資金不多、技術不高、建廠期間短，並以能提供較多就業機會的紡織、玻璃等輕工業為主，但隨著市場逐漸飽和，產業必須進入新的階段，從進口替代改變為對外出口擴張的重工業，對勞工結構有很大的影響。直到 1980~1990 年後，台灣有了新的貿易導向，勞工結構因電子科技與服務業的興起，從基礎化工到技術密集產業的改變，台灣地區勞動結構深受各個時期的產業影響。此外，台灣勞動結構不但與各種貿易協定，也與投資有關、經濟發展政策相互關聯。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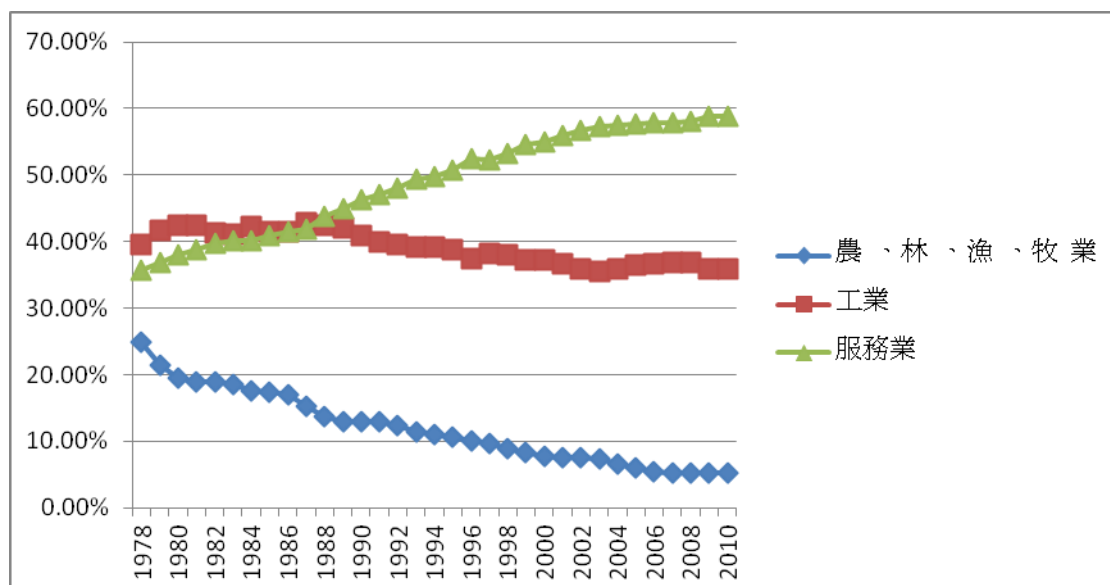
1980 年之前，儘管產業歷經了多次變動，但仍以低技術的勞力密集產業為主，因此勞工變換工作時並不會有技能不足等明顯的問題。1980 年代後期，全球化競爭加快了產業變遷，也徹底改變了台灣產業的型態，跳脫了勞力密集邁向資本密集與技術密集發展。此後台灣服務業超越了工業部門，成為地區就業的主要腳色，服務業早期為政府行政服務、運輸倉儲，隨著人民的所得提升，逐漸開始多樣化，增加金融業、保險業、醫療保健、運動休閒...等，在圖 1.1 我們可以知道勞動力在農業社會的釋放，服務業有明顯的擴大趨勢，並在 1988 年正式超越了其他產業，服務業的快速崛起截至 2011 年，仍然是產業結構裡面的主要就業市場，甚至佔了台灣所有勞動就業人口的一半以上。

瞭解台灣勞動市場與產業發展變遷以後，接著我們進一步瞭解台灣勞動市場質的改變，在教育程度比例方面，可以藉由圖 1.2 瞭解，我們會發現在 1978 年初期，國小教育程度的勞工比例特別突出，約佔總就業量的一半以上，顯示早期台灣勞工普遍教育程度不高，但憑藉著台灣勞動成本低廉的優勢大量出口，隨著日漸豐厚的經濟實力，大部分的家長也對兒女寄予厚望而投資教育，使得近年來普遍知識水平提升，具有大學學歷的勞工越來越多，九年國民義務教育程度的提升也是原因之一。

除了學歷的提升方面，我們也可以發現在就業者年齡方面，由圖 1.3 就業者年齡層表發現在所有年齡層中，就業者年齡層 15 歲到 19 歲與 20 歲到 24 歲的變化最大並明顯的下降，可能原因是台灣發展初期因為經濟條件並不好，而勞動者被迫因生活壓力等原因提早工作，但隨著時代改變台灣經濟條件逐漸轉好，除了日常生活花費開始有多餘的資金做投資或消費，加上現代父母的教育觀念也不同，普遍抱著「望子成龍，望女成鳳」的心態希望兒女唸大學提升學歷，因而致使就業者延後進入職場的年齡，所以才會導致年齡層 15 歲到 19 歲與 20 歲到 24 歲的勞動者大幅降低，而其他年齡層的勞動者有上升的趨勢，原因為就業者開始延後進入職場的年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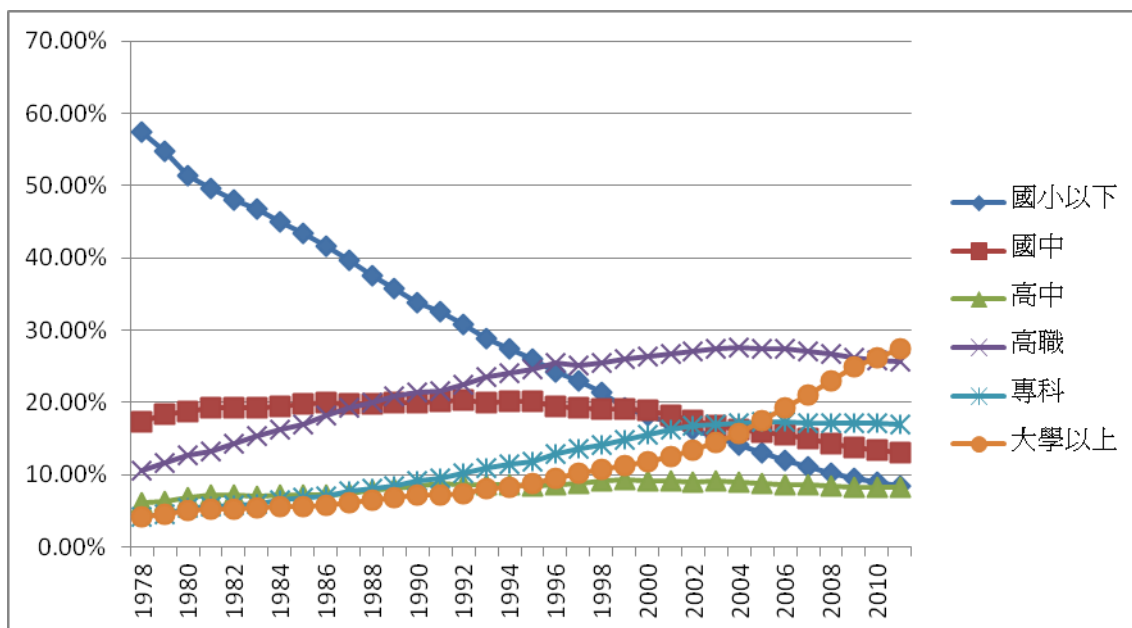
近年來國際競爭日漸激烈，台灣低廉的勞動成本優勢不在，隨著新興勞動市場的出現，台灣已不可能再走回頭路，因此台灣正面臨產業轉型的考驗將會出現結構性失業，政府鑒於此輔導並鼓勵台灣傳統產業轉型，期許企業加強產品創新、創立品牌、增加研發以便創造競爭力，目前全球化已成趨勢，台灣產業加速推動全球佈局的策略，廣泛應用全球資源也是佈局重點之一，如：大型紡織業，已經在中國、越南建立完整的產業供應鏈以便靠近市場發展國際多元化的模式。

圖 1.1 台灣地區三級就業結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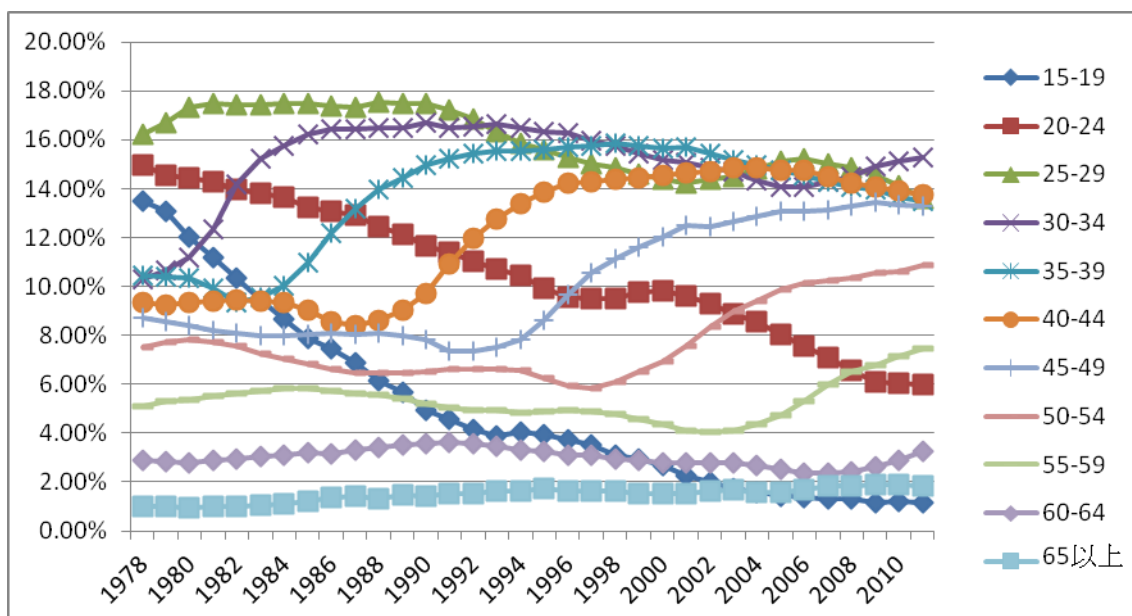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歷年人力資源調查結果

圖 1.2 台灣地區勞動者教育程度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歷年人力資源調查結果

圖 1.3 台灣地區勞動者就業年齡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歷年人力資源調查結果

第二節 研究動機

貿易為人類行為最重要的改變，貿易是經濟學環節中很重要的一環，貿易行為發展至現今全球化的規模，並成立了國際性規模的 WTO 組織，使我對於我國加入 WTO 這個決策的影響感到興趣，這個決策可能影響往後生活的物價，也可能會影響到我國產業的發展，甚至是學子們未來工作的出路，我國的工業長期以來表現亮眼，而製造業在勞動雇用數量方面佔了大多數，造就了本文對我國製造業於加入 WTO 後影響勞動市場探討的動機。

談到貿易的發展起源，貿易最早可追溯到西元前三千年，在美索布達米亞平原上就已經開始有貿易行為，早期的貿易深受到地理環境與運輸交通不方便，因此僅限於較近的地區。逐漸的發明了貨幣被當作人類交易的媒介，取代了以物品易物，加上運輸工具的使用，使得人類貿易更加興盛，直到西元十六世紀西班牙征服新世界的時候，黃金和白銀在美洲流出到世界，又更擴大了人類貿易的活動範圍，十八世紀的期間，歐洲興起重商主義與侵略殖民地的風潮，更進一步的將貿易的觀念帶到洲與洲之間，此時期著名的代表人物有亞當·史密斯與大衛·李嘉圖的國富論與穀物法，闡數貿易的重要性，到了二十世紀的初期，各式各樣運輸交通工具的使用致使運費不斷降低，使得世界成為國際型的貿易市場。

而貿易的本質為擅其長、購所需，每個國家因應環境與資源不同，互相交換生產較有比較優勢的產品，只要各國政府不用關稅等各種因素的介入貿易，自由貿易最終會使各國一起享受到降低貿易障礙的經濟成果，因此在二次大戰之後，成立了聯合國並設立「布列敦森林機構」(The Bretton Woods Institutions) 擬定關稅與貿易的協定，隨後成立了世界貿易組織(WTO)，現今的世界貿易組織更為成熟，給予各國國際貿易更多的討論空間，世界貿易組織實現了經濟小國可以控訴經濟大國的平台。對台灣來說對外貿易是台灣經濟的生存命脈，全球經貿環境越自由對台灣貿易發展越有利，隨著越來越多的國家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為了避免台灣被邊緣化，走向擴展全球化貿易更是台灣該走的路。

台灣早期為勞動力較豐富的國家，藉著勞動優勢與政府的政策配合，各階段的時期發展不同對外出口貿易，如：民生工業發展至輕工業又至重化工業，台灣屆此時累積著大量的外匯，但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台灣可享有權力，卻也必須盡義務，國內須遵守降低各產業的保護關稅，須取消限制進口措施，開放各產業在世界性的市場競爭，台灣製造業面對全球化的問題與對岸的優勢，備受新興勞動市場的挑戰，台灣製造業不再有低土地成本、低稅負、低人事成本的優勢，面對全球化關稅與非關稅方面承諾的衝擊，使得國內製造業在國際上較不具有競爭力的產業逐漸外移，國內勞動市場衝擊勢必不容小覷。

許多文獻顯示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台灣的製造業有利有弊，弊是產業可能因應全球化而萎縮進行淘汰，使得勞動市場的正負影響相互抵觸，但好處可能因自由貿易帶來降低關稅導致各國福祉增加，可以帶來更多的消費與投資，對產業的勞動市場帶來正向關係，本文希望瞭解加入 WTO 對台灣製造業勞動市場的影響。

第三節 研究目的

自二次世界大戰後，開創了世界貿易討論的平台，全球化的貿易已經成為世界的潮流，在這風潮中延伸於 1995 年成立了 GATT，世界貿易組織自成立至現今，已成為最重要的貿易組織，組織成立的目的是促進全球貿易自由化，所有會員國須遵守「自由、平等、互惠」，並且給予經濟體小國更多的國際空間，可享有穩定的最惠國待遇，因此對經濟命脈賴以貿易的台灣而言，更須重視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將有利於台灣的商品出口，並且可以避免對外貿易因各國關稅而蒙受其害，導致經濟體被邊緣化。然而隨著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國內對產業保障的關稅也將隨著降低，面對政府須將逐年取消關稅保護，將衝擊國內產業與勞動市場，產業可能面臨成長或萎縮國內製造業勞力密集，勞工將會隨著產業的未來而變動。

由於影響勞動市場的變動因素很多，當台灣政府政策決定提升國內基本工資，將會導致企業人事成本提升，少子化風氣導致勞動力減少，也可能導致企業勞動成本提升，這些因素都可能使台灣企業外移而影響到台灣勞動就業市場，而國際金融海嘯或全球不景氣等大環境因素，都將可能影響台灣出口市場，並進而

對國內勞動市場造成變動，然而本文欲檢定加入 WTO 政策對台灣勞動市場變動的好壞，因此必須使用加入 WTO 前後勞動市場資料，並排除以上因素而檢定加入 WTO 政策後對各產業就業勞工造成的影響。

本文欲探討的為製造業，製造業長期以來一值表現亮眼，由表 1.2 根據經濟部中小企業就業人數製造業 294 萬 9 千人佔所有就業者 1070 萬 9 千人約 27.5%，可以知道製造業在勞動市場的重要性，並由表 1.3 可知 2011 年全國製造業廠商家數為 141,103 家而中小企業為 135,768 家，顯示中小企業約佔所有製造業企業的 96.86%，而台灣經濟起飛之時多與這些中小企業息息相關，因此本文目的為瞭解加入 WTO 對台灣製造業勞動市場的影響，並瞭解對部分產業的衝擊狀況，本文將勞動市場的變動在此分為進入率、退出率、流動率、影響評估等討論。

表 1.1 100 年度中小企業就業人數

單位: 千人

行業別	全部就業人數	中小企業	比率%
總計	10,709	8,337	77.85
男性	6,006	4,760	79.25
女性	4,702	3,577	76.06
農、林、漁、牧業	542	536	98.88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4	3	86.5
製造業	2,949	2,158	73.19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29	3	10.41
用水及污染整治業	79	32	41.12
營造業	831	813	97.85
批發及零售業	1,763	1,696	96.2
運輸及倉儲業	411	296	72.04
住宿及餐飲業	728	709	97.43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218	156	71.67
金融及保險業	428	321	75.08
不動產業	87	83	95.5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339	270	79.7
支援服務業	247	227	91.99
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	388	0	0
教育服務業	629	226	36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408	203	49.67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94	75	79.38
其他服務業	536	528	98.4

資料來源：依據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營業稅徵收統計資料運算而得

表 1.2 100 年度中小企業廠商家數

單位：%

行業別	全部企業	中小企業	比率%
總計	1,310,791	1,279,784	97.63
農、林、漁、牧業	11,611	11,568	99.63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1,266	1,245	98.34
製造業	141,103	135,768	96.22
電力及燃氣供應業	425	294	69.18
用水及污染整治業	7,259	6,930	95.47
營造業	100,230	98,988	98.76
批發及零售業	668,996	651,955	97.45
運輸及倉儲業	31,420	30,405	96.77
住宿及餐飲業	123,237	122,862	99.7
資訊及通訊傳播業	16,906	16,201	95.83
金融及保險業	16,131	13,918	86.28
不動產業	26,300	25,108	95.47
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	38,752	38,054	98.2
支援服務業	29,115	28,750	98.75
教育服務業	1,275	1,267	99.37
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	391	382	97.7
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	22,682	22,579	99.55
其他服務業	73,692	73,510	99.75

資料來源：依據財政部財稅資料中心營業稅徵收統計資料運算而得

第三節 論文架構

本文內容共分為六大章，第一章介紹研究動機與目的、論文架構；第二章介紹 GATT 與 WTO 的形成，第三章介紹勞動市場背景，第四章為文獻回顧，第五章為研究方法實證結果，最後第六章為結論。

第二章、WTO 介紹

第一節 WTO 歷史背景

WTO 又稱為世界貿易組織，其前身為 ITO 國際貿易組織，其歷史來源可從第二次世界大戰後追溯，於 1930 年代世界處於經濟大蕭條，此時各國盛行貿易保護主義，二次世界大戰後為了解決國與國間的貿易障礙問題，各國間需要建立制度健全的國際經貿組織網。當時各國除了同意成立聯合國，並建構了「布列敦森林機構」（The Bretton Woods Institutions）作為聯合國之特別機構，機構裡擬設立之經貿組織包括：世界銀行(World Bank)、國際貨幣基金(International monetary Fund)、及國際貿易組織（International Trade Organization, ITO）。

但因 ITO 條約受到美國國會反對，致使 ITO 未能成立，故當時「布列敦森林機構」僅設立了世界銀行及國際貨幣基金。儘管 ITO 最後未能成立，但當時 23 個創始會員為 ITO 在 1947 年展開關稅減讓談判，談判結果達 100 億美元，約佔當時世界貿易額十分之一。各國為免籌組 ITO 之努力完全白費，以「暫時適用議定書」（Provisional Protocol of Application, PPA）之方式簽署 GATT，儘管 GATT 並無國際法上之人格地位，但卻是自 1948 年以來唯一管理國際貿易之多邊機制。

而 GATT 只是一項多邊國際協定，而以 GATT 所進行的多次談判，雖稱以關稅談判為主，但其實也就是對原有協定之修正。自 GATT 在 1948 年成立以來，共舉行八次回合談判，其中以第七回合（東京回合）與第八回合（烏拉圭回合）談判最為重要，原因為該二回合之談判除包括關稅談判外，也對國與國對貿易規範進行了廣泛的討論。並在 GATT 第七回合談判除了持續降低關稅障礙外，另外最大之收穫在於達成多項非關稅規約（code），使 GATT 談判在非關稅領域進廣泛討論。

GATT 烏拉圭回合談判於 1993 年底達成最終協議，WTO 於 1995 年 1 月 1 日正式成立，並設立總部於日內瓦，以有效管理及執行各項決議。為使各國完成國內之相關立法程序，各國同意 GATT 與 WTO 並存一年後，GATT 功能即完全被 WTO 所取代，使 GATT 由國際經貿協定轉化成為實質之國際組織，WTO 是正式的國際組織且具有國際法人之永久機構。在 WTO 架構下，除了就原有之關稅及貿易總協定，所作之增補、解釋與決議，並廣泛討論農業、反傾銷、智慧財產權...等議題廣泛討論。，截至 2012 年目前共有 153 個會員國與約 30 個觀察國，由開始至現在如此大規模的國際組織，可以展現出其組織在國際社會上佔有非常重要的位置。

第二節 比較 WTO 與 GATT

表 2.1 GATT 與 WTO 的比較

GATT	WTO
GATT 僅是一項多邊國際協定，雖因「借用」ITO 籌備委員會之秘書處，在實際上發揮了國際組織之功能，但在法律上並不具備國際組織之獨立法人人格。	WTO 則在其設立協定第八條明文規定，WTO 係一個獨立之國際組織。
GATT 本身係一獨立之協定。	而 WTO 所轄之貿易協定除了 GATT 之外，尚包括其他許多協定，例如：「服務貿易總協定」、「與貿易有關智慧財產權協定」、及「爭端解決規則與程序瞭解書」等。
GATT 因本身並非一個國際組織，其組成成員稱為「締約成員」(Contracting Parties)。	而 WTO 乃係一國際組織，其組成成員則稱為「會員」(Members)。
GATT 並未設立永久組織，基於務實之需要，GATT 之決議，以「締約成員全體」(即全部字母大寫之 THE CONTRACTING PARTIES) 代表 GATT。	而 WTO 是一具有國際法人人格之永久機構，其決議可直接以「WTO」代表會員之意思。
未經所有締約國國會之正式批准，臨時基礎適用	而 WTO 及其協定經各會員依其國內有關對外締定條約協定之正式程序批准，各國政府對 WTO 之承諾具全面性及永久性。
GATT 之規範僅及於貨品貿易	而 WTO 之規範除了貨品外，尚包括服務貿易及與貿易有關之智慧財產權。

GATT 雖於第二十三條訂有有關爭端之解決規定，但缺乏詳細之程序規定，在執行上較難以落實。	而 WTO 爭端解決機制則較 GATT 迅速，並具有法律上約束力，經 WTO 爭端解決機構裁決之案件，其執行亦從而較為落實與確定。
---	---

資料來源：經濟部國貿局

第三節 WTO 簡介

WTO 成爲現今世界最重要的世界貿易管理機構，其主要有五項功能：

- (一) 綜理並執行 WTO 所轄之多邊與複邊協定
- (二) 提供進行多邊貿易談判之場所
- (三) 解決貿易爭端
- (四) 監督各國貿易政策
- (五) 其他有關全球經濟決策之國際組織進行合作

WTO 於摩洛哥會議中決定於 1995 年 1 月 1 日設置 WTO，使 WTO 成爲主要之世界貿易管理機構，WTO 多邊貿易體系的基本理念在於創造一個自由、公平之國際貿易環境，使資源依照永續發展之原則，作最佳之使用以提升生活水準，確保充分就業，並擴大生產與貿易開放、平等、互惠與互利，期能透過貿易提升開發中與低度開發國家之經濟發展。其基本理念與規範準則有不歧視原則、漸進式開放市場、對關稅與非關稅措施予以約束、促進公平競爭及鼓勵發展與經濟轉型等五項：

- (一) 無歧視之貿易

WTO 內所有會員國之貿易會員都應該遵守義務，對其他會員國所給予之待遇不得低於對他國之優惠，會員國間的貿易應建立在平等基礎上，共同分享降低貿易障礙所帶來的好處。於加入初期短期間內，由於各國經濟狀況不同，因此只要符合一定條件，會員國可針對來自其他會員國的產品採取防衛、反傾銷與平衡措施等，此為最惠國待遇規定之例外情形。

（二）經談判逐步開放市場

GATT 於訂定以來至烏拉圭回合談判為止，歷經多次談判後，關稅已大幅調降，某些產品甚至降至零關稅，同時也擴大關稅約束之範圍。總計超過 120 個國家參加烏拉圭回合談判，他們為開放市場所作調降關稅之承諾，大多數將關稅分五年調降。除了各國關稅係逐年調降外，在服務貿易之市場開放與智慧財產權保護方面，WTO 協定均給予調適期，允許各會員以漸進之方式開放市場及提高對智慧財產權之保護。並於烏拉圭回合談判除關稅議題之範圍外，並納入服務貿易及智慧財產議題。

（三）經由對關稅與農業補貼之約束以及服務業市場開放之承諾等建立市場開放之可預測性

由於 GATT 1994 第十一條規定，各國原則上不得對貨品進出口設置配額，而第二條所允許徵收之關稅，各國政府雖可用以保護國內產業、提高歲入，但仍應受到規範，包括對進口品不應有差別待遇、以及稅率之上限應受約束 (Binding) 等。所謂約束稅率，係指 WTO 各會員對於個別產品之稅率作出調降之承諾後，其執行稅率即須約束於此一稅率之下，未來不得提高稅率至超過該約束稅率，否則，即須就所超過之稅率幅度向其他會員提供補償。

此外，WTO 農業協定中規定，所有進口農產品之非關稅限制如：進口數量限制、變動差異金、最低進口價格、進口許可之行政裁量等，均應轉化為關稅，並分六年調降，提高農產品市場之可預測性。至於有關農業之出口補貼，及各國以國內規定對農業進行之各項扶助、補貼等（即所謂之「境內總支持」）亦應受到約束，逐年削減。

雖然服務貿易並無所謂關稅課徵之問題，惟各國政府對於服務貿易市場之開放，亦比照關稅承諾提出一份具約束力之初始承諾表，作為開放市場之依據，以及日後繼續進行相關市場開放談判之基礎，亦增加服務貿易市場開放之可預測性。

（四）促進公平競爭

WTO 旨在規劃一個公開、公平與不扭曲之競爭體系，以確保達到公平的貿易條件。WTO 農業協定確保農業貿易的公平性；與貿易有關的涉及創意的智慧財產權部分都可在 WTO 協助交涉，以改進競爭條件；任何服務貿易協定亦有公平競爭之規範，如：防衛協定、執行關稅估價協定、原產地規則協定等，都是為推動公平競爭與不造成貿易扭曲現象而設計。在自由貿易之外，有少數情況為 WTO 允許採取限制競爭的措施以維持公平貿易，如：反傾銷措施與平衡稅措施等。

（五）鼓勵發展與經濟轉型

WTO 會員國中有四分之三以上為開發中國家，或著屬於非市場經濟體系而正面臨轉型至市場經濟之國家。在烏拉圭回合長達七年之談判中，有超過六十個開發中國家為了談判之需要，自動自發的執行貿易自由化方案。WTO 貿易與發展委員會亦提供技術協助給開發中國家並幫助正面臨轉型的市場經濟之國家。

第四節 加入 WTO 政府給予的承諾與保障

台灣於 2002 年正式成為 WTO 正式會員之前，社會一片已經分擾不休，並有許多質疑與批評聲浪隨之而來，為了考慮人民的聲音，並顧及加入 WTO 後衝擊產業所帶來的失業率，政府對各個產業依結構做出調整的保障與承諾。(參考財團法人國家政策基金會 國正研究報告，國政基金會科技經濟組研究助理 林美萱 <http://old.npf.org.tw/PUBLICATION/TE/090/TE-R-090-041.htm>)

一、 農業部門的承諾

- I. 關稅方面: 農產品入會後關稅將於 20.02%降至 12.90%,降幅為 35.56%,農產品調降而變動共有 1,021 項。
- II. 非關稅方面:台灣特定保護產品與 WTO 農業協定自由化不符合,因此依各產品重要性分別採取不同措施。
 - (a) 進口數量限制。
 - (b) 關稅配額。
 - (c) 自由進口。
- III. 依烏拉圭農業協定,需削減補貼金。
- IV. 對重要敏感農產品可使用防衛措施,即進口超過基準額外數量可額外課徵關稅。

二、工業部門的承諾

- I. 關稅方面:工業產品入會後關稅將於 6.03%降至 4.15%，降幅為 31.18%，工業產品總調降而變動共有 3,470 項。
- II. 非關稅方面:承諾取消優惠性補貼的待遇

三、服務業部門的承諾

- I. 外國人可投資台灣上市公司股票,但所持有比例不得超過上市公司 50%。
- II. 允許符合一定資格的白領外人以「商業訪客」、「跨國公司內部調動人員」、「受國內企業雇用人員」及「為履行契約人員」，來台提供服務。

III. 外國人可以購買貨租用土地。

第五節 WTO 的優點與誤解

對於加入 WTO 前，各國民眾因為不了解 WTO 機構的功能，對 WTO 機構的神秘感或與未來的不確定性，並延伸出多有誤解。政府為民眾整理了優點與改進，並對大眾普遍的誤解加以解釋：

(參考中華經濟研究院：<http://taiwan.wtocenter.org.tw/WTOintro.asp>)

十大優點:

- (一) 促進世界和平
- (二) 建設性的解決貿易爭端
- (三) 建立規則使各國不論大小貧富皆共同遵循
- (四) 較自由的貿易可降低生活的成本
- (五) 提供產品及品質更多選擇機會
- (六) 貿易使所得提高
- (七) 貿易刺激經濟成長及增加就業
- (八) WTO 之基本原則使多邊貿易更有效率並降低成本
- (九) 可減低政府受到利益團體關說之壓力

（十）WTO 體系激勵好的政府

民眾可能會有以下的誤解：

（一）各國政府接受 WTO 之指示執行政策

事實上 WTO 所有的重大決定，都必須經過會員共識，所以是所有會員國指示 WTO 做決定。

（二）為追求自由貿易不惜任何代價

事實上 WTO 協定允許各國對貿易障礙逐年調降，使會員國國內生產者有調適期，對開發中國家之發展情況有特別考慮，並規定政府保護國內產業之原則，此外亦同樣重視公平、非歧視、穩定性、可預期性及透明化之貿易。

（三）商業利益優先於發展

事實上追求永續發展是 WTO 的主要目標，在 WTO 協定中充滿了將永續發展列入考量之條文，較自由的貿易體系可促進經濟成長與永續發展，故商業與永續發展是相輔相成。

（四）商業利益優先於環保

事實上，在馬爾喀什設立 WTO 協定（Marrakesh Agreement Establishing The WTO）序文中，即明定設立 WTO 之目的為：善用地球資源、促進永續發展及環境保護。

（五）商業利益優先於健康及安全

事實上 WTO 各會員國經談判後，已將其對食品安全、人類健康等因素考慮納入協定中，同時 WTO 要求會員避免以前述考量作為保護主義之藉口。

（六）減少就業及使貧窮惡化

事實上並非如此，貿易是創造就業機會及減少貧窮的重要力量，雖然有時在貿易開放的調適過程中，有部分工作會流失，但亦同時創造了更多之就業機會。

（七）小國在 WTO 無談判地位

WTO 為增強小國之談判地位的組織，因為在 WTO 爭端解決機制中，就有過開發中國家成功挑戰已開發國家不當貿易措施之案例。

（八）WTO 是強力關說的工具

由於 WTO 貿易回合之談判結果是一顧及多方均衡利益之決策，所以政府可提出接受決策是為顧及國家整體利益為理由，而拒絕某一特定利益團體之關說，用 WTO 來抗拒關說及減少既得利益者之影響力。

（九）弱國被強迫加入 WTO

事實上，大多數國家認為加入 WTO 體系比置身事外好，因為不分國家大小強弱，會員可享有多邊承諾之利益，小國亦可因共同利益之結合，增強其談判力量，此點可由目前正申請加入 WTO 會員者包括大、小貿易國家獲得印證。

（十）WTO 不民主

事實上，WTO 的決策一般係採共識決（Consensus）。共識決比多數決（Majority）更民主，因為共識決雖非指每個國家有相同的講價力量，但每個國

家均可有聲音表達其意見，且每個國家都需被說服以消除異議之存在，而使致共識之達成。

第六節 台灣加入 WTO 歷史表

台灣於 1946 年為聯合國常任理事國，當時以發起人身分，派遣代表團參加於倫敦召開之國際貿易組織（I T O）籌備委員會。翌年 G A T T 於日內瓦草簽時，台灣亦為 23 個草簽成員之一，但因大陸淪陷與退出聯合國，失去正式會員資格，並失去 G A T T 觀察員資格。直至 1990 年 1 月 1 日政府評估加入 G A T T 對台灣經貿發展利大於弊後，台灣以「台灣、澎湖、金門、馬祖個別關稅領域」名義，依據 G A T T 第 33 條規定，正式向 G A T T 秘書處提出入會申請。

表 2.2 台灣加入 WTO 歷史表

1990 年 1 月 1 日	依據 GATT 第 33 條規定，以在對外貿易關係上具自主權地位的「台灣、澎湖、金門及馬祖個別關稅領域」向 GATT 秘書處提出入會申請。
2001 年 9 月 18 日	歷經多年努力，在 2001 年終於參與各項雙邊與多邊入會經貿諮商。
2001 年 11 月 11 日	W T O 第四屆部長會議通過採認台灣入會案，台灣於簽署入會議定書。
2001 年 11 月 16 日	我入會條約案於 11 月 16 日經立法院審議通過
2001 年 11 月 20 日	台灣總統簽署加入 WTO 批准書，自批准日起 3 日生效。
2001 年 12 月 2 日	致函 W T O 秘書長確認接受台灣入會議定書

2002 年 1 月 1 日	正式成爲W T O 第 144 個會員。
----------------	----------------------

資料來源：中華經濟研究院

第七節 WTO 延伸協定其他協定

任何與會國家入 WTO，都必須遵守 WTO 而須降低關稅，規定中各國可對於國內產業的保護，分期逐漸降低對外關稅，然而各國進行到農業議題時卻不盡順利，農業談判被分成數個子議題，包括農產品降稅幅度、境內補貼削減幅度與取消出口補貼等的核心議題，因牽涉各國利益而呈現衝突難以解決。在近年來 GATT 和 WTO 架構下多邊貿易自由化談判進展緩慢，各國爲提高國際競爭力，簽定區域經濟自由貿易協定或雙邊自由貿易協定因蘊而生，致使國際間興起簽訂 FTA(自由貿易協定)，而台灣擔心被國際邊垂化，因而近年來紛紛加緊腳步欲與各國簽訂自由貿易協定。

GATT 在成立時期，歐盟當時以加強區域安全爲由，成立歐洲經濟共同體，因此 GATT 於第 24 條保留成立了 FTA 或關稅同盟的合法地位，而 RTA 的簽署國須遵多邊貿易體制的基本原則，區域協定必須符合消除絕大多數貿易障礙、透明化、中立性，儘管如此但仍有許多 WTO 對 RTA 規範不明確的地方。

全球區域貿易協定 (regional trade agreement, RTA) 爲區域貿易協定，區域貿易主義緣自於歐、美國家紛紛結盟的影響，使得大多數東亞國家積極投入 FTA/RTA 行列，由於區域貿易自由化屬於多邊貿易自由化，而目前 RTA 加入的國家常常具有著加強政經結盟的意願，加上各國希望參與區域主義的快速發展，因此參與的國家並非特別強調經濟福利的提升，往往考量著國際政治經濟環境。

WTO 爲多邊的貿易談判體系，FTA 爲雙邊或區域的自由貿易協定，WTO 會員國間可以給予最惠國待遇，而 FTA 同樣也互相享有降低關稅的權利，共同的

是降低關稅貿易障礙，但不同的是 WTO 為全體會員國的共同協定，FTA 則是簽定的兩個國家間。

以下為台灣經濟月刊關於 FTA 的評論，在裡面的亞洲區域 FTA 的現況與展望，日本 FTA 權威早稻田大學社會科學部浦田秀次郎教授被引用的一段話：

- (一)貿易自由化不易在全球性的舞臺推動，因此才興起推動 FTA 的風潮。
- (二)部份國家認為對外推動 FTA，有助於本國內部的改革。
- (三)藉由簽署 FTA 降低關稅和非關稅障礙，把本國產品擴大銷售到成員國市場。
- (四)部份的 FTA 被運用為與非簽署國談判的籌碼。

服務貿易於 GATS 相關法規：

目前對於服務業界定的定義沒有公認準則，比較具體的主張則是服務業特性應該不具有觸摸性、可見性，並為服務提供者與消費者之間的互動關聯，如保全服務、預防性醫療服務，並可用在法律、郵遞等傳統服務。

GATS 第一條第二款界定服務業提供服務的四種型態：境內向其他會員境內提供服務者、會員境內對其他會員消費者提供服務、由一會員之服務提供者以設立商業據點方式，在其他會員境內提供服務者、會員之服務提供者以自然人身分在其他會員境內提供服務者。以台灣廠商為例，前兩個代表台灣廠商對國內提供服務與對其他國提供服務的差別，後兩個為台灣廠商在他國境內提供服務以不同的方式，分別為設立商業據點與以自然人身分。

GATS 第一條第三項第 b 款，界定「服務」為除執行政府功能而提供之服務以外之「各項服務」。至於「執行政府功能而提供之服務」，係指同條第三項第 c 款所稱之非基於商業基礎，亦非與一或多個服務供給者所提供之服務；也就是說

民間部門所提供的服務，除了政府部門公權力所要求提供服務不應算在內，而政府部門所提供之服務，需建立在非商業基礎之上。

第三章、文獻回顧

自從加入 WTO 後，台灣貿易更加自由化，對台灣各個產業好壞參半，國內產業紛紛選擇離開到國外尋求發展或是提升企業自身競爭力，而所雇用的勞工在企業轉型的階段，可能因廠商外移所造成的失業，亦有可能因為廠商升級，但勞工自身技能不符企業需求而失業，國內受雇勞工與產業的發展相互牽引，因此若要探討加入 WTO 對台灣各產業的勞工衝擊所面臨的衝擊，就必須了解台灣各產業的產業面臨的走向。

然而影響台灣產業發展的因素，原因不僅僅是加入 WTO 的政策而以，而是可追溯到長期以來工資上漲、國外招商釋出利多、匯率、政經協定...等許多的因素，本文認為台灣勞動市場深受產業發展相關，因而一併參考了會影響勞動市場的相關文獻。

文獻回顧包括：(1)WTO 對勞動市場影響，(2)貿易自由化對勞動市場的影響，(3)投資、委外生產等其他因素會影響國內勞動市場。

第一節 加入 WTO 對台灣勞動市場的影響

陳正良(1997)在文中分析加入 WTO 對產業部門之影響，在農業部門中因應加入 WTO 須盡義務而實行減讓規定，逐年減少貿易關稅保護與補貼，這將造成

國外大量農產品湧入台灣，將使農業部門萎縮並使農業勞工減少，工業部門與服務業部門因各產業正負衝擊相互消長，整體失業率微幅提升。在文中提及台灣「高級人力不足現象」，說明高級人力是從具有經驗且優秀的中級人力升任，而非由學校直接取得，目前「技職教育學生大多直接升學，實用教育未受重視」，證明目前尚未充分調節人力質量，國內職訓與教育尚有許多該檢討的地方。建議提供媒合就業服務、推動就業措施、辦理外來勞動之引進與聘僱作業，以便解決本籍勞工與外籍勞工在就業市場的媒合。

辛炳隆(1997)在文中探討加入 WTO 後對服務業與就業市場的影響，指出服務業部門日漸重要，從佔總 GDP 從 1986 年的 48% 上升至 1995 年的 60%，表示經濟發展、所得提高造成社會重視個人休閒、醫療、金融、行銷等專業化的服務業越來越多，造成整體服務業部門就業需求增加。加入 WTO 後，國內服務業的企業間面臨外資企業競爭，威脅本國業者的生存，卻增加了國內勞工的就業機會，並指出其創造出來的就業缺口為高等教育程度人力，可幫助舒緩台灣失業的高學歷勞工壓力，並且提及國內服務業缺乏金融專業人才，應從提升國民英文與實務經驗磨練並進。本文建議進用外國國際金融專才並培育國內國際金融師資，提升國人外國語文能力並擴大國內金融相關學院。

成之約(1997)在文中指出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將對台灣的國內生產毛額與進、出口貿易有很大的正面意義，但相對也會對部分產業產生負面影響，尤其是台灣農業地狹人稠、耕作規模小，缺乏國際競爭力，因此對農業的影響最大。工業與服務業也將面臨衝擊而需要時間調適，其中服務業的開放可能帶來商機，可望對服務業與消費者利益帶來正面意義，由於各產業面臨的衝擊不一，因此對於加入世貿組織對勞動市場帶來的影響，降低負面影響為非常重要的。本文對先進國家的因應策略做出整理並建議如下：政府可對企業採行各種補貼政策，對失業勞工實行救濟金制度，對面臨轉業中勞工進行在職訓練輔導與就業資訊等方面並進，並且制定資遣費等法規與提前預告員工等措施以降低社會損失。

李秉正(1997)探討加入 WTO 後會影響哪些產業，本文從生產面、貿易面、所得面、需求面四個部分探討，資料部分使用了「民國八十年台灣地區產業關聯表」、「民國八十年中華民國台灣地區國民所得」、「民國八十年薪資與生產力統計年表」、「七十五年台灣地區產業部門資本形成關聯表」，指出產業在世界貿易政

策自由化的過程中，政府對國內產業減少保護，卻可以在國外市場擁有更大的貿易競爭空間，將使得具有競爭力的產業擴張，而不具競爭力的產業將萎縮甚至消失，萎縮的產業將會釋出勞動力，造成勞工失業問題，儘管部分失業勞工可以被擴張產業吸收，但關鍵還是在於勞工是否能夠轉業成功。

吳孟修(2001)對台灣加入 WTO 後對各個產業的影響做評估，將各產業分類為農業、工業、服務業並對三個產業下面的細分行業評估影響，指出台灣農業挑戰艱鉅，因小農經營生產力與價格不利於國際競爭，工業部份會有正、負影響，正面影響包括有助於關稅降低而致生產成本降低，增加廠商產品競爭力，負面影響包括低技術、勞力密集產業將為其他開發中國家取代，導致國內廠商外移，服務業部份將會成為主要產業，開放國際競爭會引進先進技術提升國內服務品質，促進整體經濟成長。文中從失業方面解釋台灣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產業結構轉型會使勞動市場失衡，勞工陷入結構性失業，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會促使勞動市場結構調整，並指出低薪資藍領工作由引進外勞解決，但國內仍缺乏管理人力、技術人力、研發與跨國經營人力等專門技術水準，應配合國內大學院校及企業間的配合。文中建議政府從人力資源培訓著手，輔導並培訓有工作能力及意願的勞工就業，並且針對企業加強職業訓練以爭取工作機會，並藉由失業保險保障在職勞工非自願性失業，以維護勞工及社會安全。並總結未來台灣可能將會面臨人力發展的隱憂，社會工資貧富不均仍然擴大，希望社會增加人文素養並提高終身學習的想法，在知識經濟發展的時代可以與學校彈性化合作，增加產學合作與畢業生實務經驗，以便提升國內勞動者整體水平。

王方、彭百崇(2002)評估加入 WTO 後對台灣整體產業的影響，並針對台北地區勞動市場做分析，研究資料為勞工局發放問卷調查給台北市工商單位，調查對象多為服務業、資訊業與部分製造業，文中將資料分成農、工、服務業三級產業等細分部門，評估近幾年加入 WTO 前後的影響。在委託研究報告中包括訪談了各產業核心人員，訪談內容設計有台灣加入 WTO 後，該產業面臨市場開放的正、負影響與該產業受到的衝擊與契機等。舉其中受訪的銀行業與觀光業為例，銀行業表示優點包括銀行對於海外營業體系較加入 WTO 前容易，而國際性整合有助於服務商品多樣化，缺點為本國銀行面臨國際化的挑戰，增加許多外國銀行競爭者，使得銀行經營風險升高；觀光業受訪者表示，台灣對於觀光行業本來就較為開放，因此正面幫助較多，加入 WTO 可以幫助更多外國人來台旅遊，並可

引進國外廠商共同管理經營國內市場，藉由國外擁有的優良國際行銷來提升國內旅遊業品質，拓展國內未具備的國際觀，負面影響是國內旅遊業者若不提升品質，可能淪為價格戰，低成本競爭的本土業者可能遭遇併吞。委託報告中最後指出，加入 WTO 對各行業有不同的衝擊，尤以傳統產業較大，短期方面政府應該針對傳統產業所釋出勞動力協助取得第二專長，給予企業獎勵或減稅等措施以鼓勵企業雇用失業勞工，以創造更多就業機會；中長期方面，政府應該有計畫性的輔導各產業提升技術，創造就業環境並擴大招商以拓展國際業務增加就業機會，政府應對進行職業訓練、教育政策、就業輔導與失業問題等方面著手，培養國民終身學習以便充分利用專長。

林國榮、徐世勳、張靜貞、李秉正、黃宗煌(2001)認為，台灣加入 WTO 以後必須履行入會談判承諾，調降農漁畜產品進口關稅，消除對貿易管制、補貼等保護措施。而台灣農業將會因為加入 WTO 後，各項貿易農產品進口量增加，部分不具競爭力的產品將會減產而將逐漸萎縮，整體農業就業勞工將加速縮減。研究結果顯示出若台灣能在 2001 年底順利加入 WTO，台灣整體農業就業勞工將由 2000 年 74 萬人減少至 2010 年 51 萬 8 千人，並提到 2001-2010 年農業就業平均年增率為負 3.5%，並於入會 2002 當年將額外釋出勞動力 8 萬 2 千人，顯示農牧業會減少勞動市場人口，而林業及漁業所受到的衝擊效果不顯著。

翁麗鵬(2010)研究台灣加入 WTO 後與大陸進出口與直接投資的變化，提及近年來台灣直接投資受到政府政策影響，解釋進出口與金融海嘯等大環境的變動有關。研究顯示當台灣對大陸進口提升時會帶動出口，同樣的出口也會帶動進口，代表台灣廠商與大陸廠商已經產生分工的現象，當台灣製造業勞工成本相對大陸較高時，將使台灣廉價勞力優勢弱化，為了維持產業競爭優勢，台灣製造業會大量移入大陸，並於當地產生產業分工的現象，台商的投資型態。從分析結果可以知道兩岸的進出口除了受到勞動成本並受全球環境與匯率的影響，而從實質薪資比可以知道若工資接近將有利台灣出口。

第二節 貿易自由化對勞動市場的影響

兩國在貿易中，兩國利用專長生產產品並互相貿易，此時兩國國民皆可享

有最大的福利，但是當其中一國對某項產品收取關稅的時候，則本來較少生產該產品的國家，將會投入資源生產其產品，減少投入在原本的專長的产品，此時被課關稅的國家將會降低福利水準。因此可以知道在自由貿易的情形下，某國資源會選擇國際貿易中較具有比較利益並集中投入生產，國民可以獲得較高的所得，並且消費者可以用較低的價格購買商品，然而在關稅障礙下，將會造成貿易量降低，使得國民減少所得並付出較高的價格購買商品，因而降低了可享有的福利水準。文中指出貿易自由化要付出代價，也就是資源移轉的調整成本，舊產業的閒置機器賣至國外與失業勞工的新工作，都是需要時間或是成本的支出，這些都是自由化過程的代價。

吳婷婷(2011)就近年韓國與美國、歐盟簽訂自由貿易協定(FTA)做研究，文中探討韓國歷經亞洲金融風暴後，韓國政府改變現有的貿易政策，致力於增進韓國競爭力與拓展出口，並表示在 2000 年以前 WTO 會員國之中韓國為少數未有加入區域貿易協定的國家之一。在韓國前幾任政府執政時期，其政府意識到增加穩定經濟成長與創造國內就業機會，必須拓展市場與出口產品，為了降低企業競爭力負面因素，因而致力於 FTA 以降低關稅。韓國在與美國、歐盟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後，增加了韓國經濟的透明度，吸引了更多外資的進駐與技術交流。文中利用前十大出口國資料表示，台灣與韓國出口國重疊性將近有 70%-80%高，並表示台灣與韓國產業在許多市場上競爭，而韓國與台灣一樣於簽訂初期同樣面臨到農業等負面衝擊問題，綜合許多資料結果，韓國政府簽訂自由貿易協定在整體經濟是有益的。

賴子珍(1997)觀測出出口導向的就業人口會增加，但整體方面的就業人數影響不大，代表將有產業會受到不小的衝擊，而各產業的衝擊程度，將取決於產業結構、生產技術的調整成本與速度而定。

呂理祺(2003)在文中的經濟方面提到，自由貿易會伴隨著全民的福祉與調整上的壓力，不可否認的，若當地政府遵守核心勞動機準，最後導致窮國會漸漸變成富國的一員;貿易自由化加速改革有利於長期企業廠商的調整，而各國政府在貿易自由化後將使各國逐漸一致。文中提到勞動與國際貿易的結合可追溯至十九世紀末，隨著國際貿易規模之擴張，當時社會追求的是國際貿易的公平性，因此經過國際會議後成立了國際勞工組織(ILO)。文中提到貿易自由化下的產物，

某些開發中國家廠商為節省成本雇用童工，製造業部門期望以低工資、低成本卻希望有高生產力高品質的血汗工廠，這種企業的存在相較於自由貿易的美意是邪惡的衝突，因此在人權方面需要 WTO 與 ILO 的等機構的監督。

林雅淳(2009)在文中研究貿易自由化與生產效率，研究對象為陸續加入東協的國家，包括了泰國、馬來西亞、印尼、菲律賓、中國、日本、南韓等七國並加入了貿易夥伴台灣，在 GDP 方面表示，不管是東協加一或是東協加三，區域內經濟體不一定受惠，而經濟體系區域外的國家可能受到排擠效果的影響。文中檢視生產技術無效率，其中變數貿易開放的估計結果顯示，台灣貿易開放程度越高，生產效率也相對上升，但還提及對台灣來說，用時間趨勢來解釋遭遇到的狀況，隨著簽署 CEPT(區域內共同有效優惠關稅 Common Effective Preferential Tariff)的時間越久，台灣的生產技術效率會下降，可能因兩岸複雜的政治因素造成的情勢有關。

第三節 對台灣勞動市場影響的其他因素

龔文廣(1997)指出傳統勞力密集產業逐漸外移、歇業或轉型，短期內失業中的偏高年齡勞工與無法適應新技術勞工，是使得失業率上升之原因。使用經建會資料估測未來勞動結構，將市場就業者分為高級、中級、基層三種，未來高級與基層將短缺勞工，其中中級人力過剩顯示勞力市場供需不均衡，對此的解決辦法為，高級人力可以經由在職訓練強化或延攬海外人才解決，基層人力可藉由維持適量外籍勞工在台工作，以補充國人不願擔任的職位空缺。政府應協助轉行不具競爭力的產業所釋出的勞工，幫助轉行並訓練專長以提升競爭力，除了具競爭力的勞動市場方面，並須創造良好的資訊市場已提供就業服務，並規劃失業保險等就業安全體制。

趙立珍(2007)研究外人直接投資對台灣失業率及出口的衝擊，將外人直接投資分為外來投資與對外投資。文中使用世界投資報告，研究資料從 1990 年到 2005 年顯示出本國內的外資與企業出走，並指出台灣自 2002 年起，台灣對大陸投資已經大幅度超出其他國家。外資或台商願意來台投資，可降低國內失業率，並表示台灣對外投資增加對不論中國或其他以外地區，短期都會造成勞動市場失業率

增加。文中指出近年來台灣對外貿易擴大，政府應予肯定並開放出口政策，然而鼓勵產品出口的過程中，不表示鼓勵產業赴當地投資，應當創造有利的投資環境，將較有比較利益的產業留在台灣，並使具競爭力的產品源源不絕的自台灣出口，才是台灣經濟發展的永續之道。

黃淑君(2003)在台灣勞動市場、職業移轉趨勢的勞動力重構現象裡面發現台灣正從傳統勞力密集產業邁入一個新的勞動力重構市場；顯示近年來傳統勞力密集產業大量外移，基層勞動重組，而釋出的人口造成大量失業的主因，然而職業結構變化則從勞力密集產業轉成技術密集產業，而失業與缺工更是勞動市場的主要現象。

Blomstorm, Fors, and Lipsey(1997)以美國和瑞典的多國籍企業進行實證，是比較對外投資對母國就業勞工人數的影響。實證研究將被投資的國家區分為已開發國家和新興國家，並把勞工區分為白領和藍領階級，用 skilled labor 和 unskilled labor 代表。實證研究顯示，美國多國籍企業通常將勞力密集的部門分配於其設立在新興國家的附屬企業，因此會降低其對母國勞工人數的僱用。然而，瑞典多國籍企業則多把技術密集產業(如研發部門)分配至海外子關係企業。對瑞典而言，對外投資本國母公司會增加藍領階級勞工，且會增加國外關係企業在白領階級勞工數。

Lipsey, Ramstetter, and Blomström(2000)以日本資料研究結果可以發現，日本企業對外國增加投資，母公司會雇用更多的員工。就日本而言，國外附屬企業使得母公司增加負責海外部門營運管理的人數，增加的人數超過勞力密集產業移出而使本國勞工減少的人數，原因可能是需增加母公司的管理人才以支配海外子公司的勞工。

Berman, Bound and Griliches(1994)指出 1979 至 1989 年間，美國製造業的生產性勞工從 14.5 百萬人減少到 12.3 百萬人，對製造業生產性勞工減少雇用 15%，而對非生產性勞工雇用從 6.5 百萬人增加到 6.7 百萬人，非生產性勞工比例增加了 3%，作者認為原因在於技術進步，因為生產技術進步導致減少了對生產性勞工的需求，並增加對非生產性勞工的需求。

呂雅茹(2011)研究委外生產對台灣勞動市場的影響，選取委外的製造商研究各變數對技術性勞工與非技術性勞工的影響。文中指出廠商提高委外生產比例，將降低委外廠商成本並提高生產力，廠商會提高雇用專業技術勞工，並表示委外生產與研發支出為企業成長主要原因。研究結果顯示當廠商委外生產，將減少國內非技術性勞工雇用量，而委外廠商賺錢盈餘，將對技術性勞工工資有正向關係，研發經費對技術性勞工的薪資也具有正向關係，但因非技術勞工工資沒有變動，增加了技術性勞工與非技術性勞工工資比，因此造成薪資差距擴大貧富不均的現象，廠商委外生產間接造成 M 型化社會。

李誠在 OECD(1996)於經濟研究成果報告書做總結：「現在多數關於上述論點的實證研究都集中在美國。根據她們的經驗，貿易自由化對整體經濟就業量的影響不大，但對不同部門間，則有不同的影響。一般而言，使用低技術人員比例愈高的部門或產業，就業受到影響的情況就愈嚴重。總而言之，基本勞動基準的推動，對貿易自由化的推動有互補互動的作用。單獨推動勞動標準的提升，會導致工資的快速成長，因而對貿易、對整體就業有害」。

喬中珏(2007)分別從對外投資、委外生產、技術進步三個部分討論分別探討對勞動市場的影響，資料取用台灣製造業廠商個別資料，迴歸裡加入廠商規模、研發比率、外銷比率、利潤率、產業特性、對外投資相關變數等，作為解釋變數。研究結果顯示出研發比例與勞工雇用量有正面關係，隨著研發提升廠商的生產力與競爭力，將有助於廠商生存並雇用更多勞工；委外生產與國內勞工的雇用量為負向關係，可能原因為部分訂單轉移至國外生產，取代了國內的生產；對外投資增加結果顯示對國內勞工的雇用量為負面影響但不顯著，原因可能為廠商去國外投資後，隨著時間而在地化減少對母公司勞工的需求，故國內勞工的雇用為負向關係，但廠商在國外投資事業穩固並擴大之際，亦會增加對國內投資，因此抵銷為較不顯著的負向關係。文中指出台灣對於國外投資會增加國內的研發人員、行政人員、行政主管，但於低薪資工作委託外國勞工而導致國內減少對低技術工的需求。

第四章、研究方法與實證分析

第一節 研究方法與資料來源

為避免其他經濟政策因素影響估計結果，必須選擇不受加入 WTO 影響的產業作為對照組，國內製造業中選擇個人服務業，因為該產業較不易受加入 WTO 開放競爭的影響。時間資料選取方面考慮到台灣加入 WTO 為 2002 年，因而選取了加入 WTO 前與後的各三年資料做比較，分別為 1997 年至 1999 年與 2004 年至 2006 年資料。

迴歸分析資料選取的部分，使用行政院主計處的「受僱員工動向調查」統計資料，其調查對象分類參考「中華民國行業標準分類」，包括農、林、漁、牧業、礦業及土石採取業、製造業、電力及燃氣供應業、用水供應及污染整治業、營造業、批發及零售業、運輸及倉儲業、住宿及餐飲業、資訊及通訊傳播業、金融及保險業、不動產業、專業科學及技術服務業、支援服務業、公共行政及國防；強制性社會安全、教育服務業、醫療保健及社會工作服務業、藝術、娛樂及休閒服務業、其他服務業。

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中，受僱員工進入狀況包括：(1)新進(2)召回(3)其他進入，受僱員工退出狀況包括：(1)辭職(2)解雇(3)退休(4)其他退出。由於水電

燃氣業就業人數樣本比數不夠大，因此，另選擇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做為另一個。

WTO 會議在 2006 年於香港召開服務貿易談判，會員之服務貿易承諾表最後版草案被訂定於 2006 年 10 月 31 日前提交，但因農業補貼議題未達成共識使談判破裂，由於服務貿易談判至 2008 年仍然討論未定，因此研究資料選取期間為加入 WTO 後的 2004 年至 2006 年，這段期間服務貿易清單尚未開放，因此選取的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於 2004 年至 2006 年間不會受到加入 WTO 影響。

本文的主要目的是在藉由加入 WTO 前後的勞動就業市場中，分析台灣加入 WTO 前後對國內勞工的影響，研究方法選取 difference-in-differences 估計法，並使用較不受加入 WTO 影響的產業做為對照組，本文選擇了社會服務及個人業，而實驗組為製造業的子產業，資料使用的期間為，加入 WTO 之前的 1997 年至 1999 年與加入 WTO 之後的 2004 年至 2006 年，以下用數學式表之：

$$\Delta L = [E(L|製造業, 加入 WTO 後) - E(L|製造業, 加入 WTO 前)] - [E(L|社會服務及個人業, 加入 WTO 後) - E(L|社會服務及個人業, 加入 WTO 前)]$$

方程式中的 L 為受雇員工的異動率，含進入、退出、流動、淨進入率， ΔL 為製造業加入 WTO 前後的變動量，減去社會服務及個人業加入 WTO 前後的變動量，兩者相減後也就是加入 WTO 的政策對受雇員工造成的影響，資料來源部分則使用了主計處台灣地區受雇員工動向調查的原始資料。

本文研究目的為估計加入 WTO 對台灣製造業受雇員工異動頻率的影響，採用的資料為加入 WTO 前後的 1997-1999 年與 2002-2004 年台灣受雇員工動向資料之時間序列資料(time-series data)，OLS 迴歸式如下：

$$L_{it} = \beta_0 + \beta_1 \text{impact}_{it} + \beta_2 \text{MFG}_i + \beta_3 Y_{2002-04} + \varepsilon_{it}$$

L_{it} 為在職受雇員工異動率， L_{it} 為行業 i 在第 t 期的異動率，i 為台灣各製造業各行業別，t 為時間。MFG 為實驗組的虛擬變數， $Y_{2002-04}$ 為時間的虛擬變數。MFG_i

如是實驗組(製造業中的子產業)則為 1，對照組(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則為 0， $Y_{2002-04}$ 則為 1997-1999 年記作 0，2002-2004 年的樣本記作 1， $impact_{it} = MFG_i \times Y_{2002-04}$ ，即為 MFG_{it} 與 $Y_{2002-04}$ 的交乘項，如果具參數估計值顯著則代表此樣本受到加入 WTO 的影響。

第二節 實證資料與敘述統計

首先先介紹表 4.1 廠商調查樣本數，實證資料於加入 WTO 前後各取樣了約一萬多個廠商，在進入率平均值方面由 0.378 增加到 0.463，退出平均值率由 0.306 增加到 0.391，淨進入率平均值維持不變於 0.072，流動率平均值從 0.684 增加至 0.855。

可以從表中發現勞工的進入率在加入 WTO 後是上升的，可能表示對整體製造業增加雇用有成長的趨勢，接著從表中發現退出率也為增加的趨勢，勞工退出率增加代表廠商流失了勞工；從表中顯示淨進入率維持不變，可能代表進入與退出情況相當，流動率代表則為勞工轉職、再就業的頻繁度。

表 4.2 為廠商規模分配，從表中可以發現不論加入 WTO 前後，廠商樣本都以規模相對較小的廠商組成，其中以 1-9、10-29、30-99 佔了所有樣本數的大部分。台灣製造業廠商規模普遍偏小，因經濟規模較小所以容易受到國際企業競爭、原物料價格波動等影響，然而廠商往往因規模較小導致生產成本較高，而獲利較少，加上工作環境不佳及升遷管道狹隘，使得勞工不易留在製造業。此外，研發資金不足導致產業不易轉型，這些都是規模較小廠商加入 WTO 後會面臨到的現況。

接著瞭解加入 WTO 前後各製造業子產業樣本數比例，表 4.3 為製造業子產業的樣本數百分比，表 4.3 中發現製造業中的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佔樣本中很大的比例，樣本數比例也在加入 WTO 後增加。

表 4.4 顯示加入 WTO 前後的進入率平均值，其中的製造業樣本中，進入率不論在加入 WTO 前後，最高的均為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0.566)，其次為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0.491)，進入率變動最大的是精密器械製造業、食品製造業，都隨著加入 WTO 後增加進入率。表 4.5 顯示加入 WTO 前後的退出率平均值，在製造業樣本中退出率不論在加入 WTO 前後，亦均為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0.472)，退出率變動最大的產業分別為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此外變動其次的有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都隨著加入 WTO 增加退出率。

從表 4.6 中可以瞭解流動率平均值，製造業中流動率最高的產業為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1.039)，其次為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0.911)，流動率變動最大的是精密器械製造業與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表 4.7 為淨進入率的平均值，顯示出最高的是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0.110)，流動率變動最大的是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表 4.8 為 WTO 影響效果的估計結果，在台灣不論在勞動進入率、勞動退出率、淨進入率與流動率的參數估計值普遍為負數，所有產業中唯有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有正向結果，顯示台灣整體製造業在勞動雇用仍有萎縮的趨向。該注意的是，流動率代表該產業的勞工失業與再就業，流動率的大小應視絕對值決定。表 4.8 在流動率顯著產業有紡織業、化學材料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製造業中勞動淨進入率負顯著的有礦業及土石採取業、紡織業、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化學材料製造業、化學製品製造業、塑膠製品製造、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等產業。勞動淨進入率正顯著的製造業產業只有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表 4.9 為產業別的影響，代表各產業比起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的變動為增

加或減少的百分比，在淨進入率中較為顯著的有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代表該兩個產業比個人服務及社會服務業更為增加 0.137%與 0.062%。表 4.10 為時間效果影響，代表實證資料的平均值由 1997-1999 年到 2004-2006 年，在進入率增加了 0.206%，退出率增加 0.144%，淨進入率增加 0.062%，流動率則增加 0.351%。

表 4.1 受僱員工進退率

變數	加入 WTO 前			加入 WTO 後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樣本數	平均值	標準差
進入率	16341	0.378	0.643	18550	0.463	0.946
退出率	16341	0.306	0.391	18550	0.391	0.727
淨進入率	16341	0.072	0.429	18550	0.072	0.417
流動率	16341	0.684	0.973	18550	0.855	1.634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2 廠商規模分配 (%)

規模	加入 WTO 前	加入 WTO 後
500+	5.8	5.9
300-499	4.3	3.6

200-299	4.6	4.2
100-199	9.1	8.4
30-99	23.4	20.9
10-29	27.0	25.1
1-9	25.7	31.9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3 廠商樣本分配，依加入 WTO 前後分 (%)

行業	加入 WTO 前	加入 WTO 後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2.6	1.9
食品製造業	2.5	2.2
紡織業	3.9	2.8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5	1.0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6	0.6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1.0	0.7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1.1	0.7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1.3	0.9
印刷及有關事業	1.1	1.1
化學材料製造業	1.3	1.5
化學製品製造業	1.4	1.4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2	0.1
橡膠製品製造業	1.0	0.7
塑膠製品製造業	3.9	2.8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2.1	1.6
金屬基本工業	2.3	2.0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4.1	2.5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11.2	15.1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3.4	3.0
精密器械製造業	1.0	0.9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2.1	1.2

水電燃氣業	0.3	0.4
營造業	12.2	9.9
商業	10.5	10.3
住宿及餐飲業	1.3	2.3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8.6	7.3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4.9	5.1
工商服務業	3.0	6.5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10.8	13.6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4 進入率平均值

行業	加入 WTO 前	加入 WTO 後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270	0.303
食品製造業	0.282	0.412
紡織業	0.307	0.306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289	0.260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302	0.320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0.299	0.372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0.540	0.566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0.273	0.284
印刷及有關事業	0.318	0.341
化學材料製造業	0.209	0.204
化學製品製造業	0.310	0.319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271	0.236
橡膠製品製造業	0.290	0.302
塑膠製品製造業	0.305	0.387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0.257	0.302
金屬基本工業	0.293	0.398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0.340	0.371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0.449	0.491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0.294	0.408
精密器械製造業	0.329	0.470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0.347	0.326
水電燃氣業	0.064	0.178
營造業	0.510	0.582
商業	0.464	0.523
住宿及餐飲業	0.737	0.832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311	0.383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0.264	0.352
工商服務業	0.440	0.434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0.406	0.613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5 退出率平均值

行業	加入 WTO 前	加入 WTO 後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228	0.309
食品製造業	0.259	0.343
紡織業	0.263	0.289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249	0.272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269	0.317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0.252	0.358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0.355	0.472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0.243	0.260
印刷及有關事業	0.256	0.297
化學材料製造業	0.158	0.173
化學製品製造業	0.217	0.282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210	0.220
橡膠製品製造業	0.241	0.272
塑膠製品製造業	0.266	0.363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0.223	0.272
金屬基本工業	0.237	0.319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0.275	0.308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0.339	0.420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0.243	0.351

精密器械製造業	0.316	0.401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0.295	0.317
水電燃氣業	0.065	0.140
營造業	0.389	0.441
商業	0.380	0.454
住宿及餐飲業	0.600	0.648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247	0.343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0.211	0.288
工商服務業	0.378	0.373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0.358	0.502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6 流動率平均值

行業	加入 WTO 前	加入 WTO 後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498	0.612
食品製造業	0.541	0.755
紡織業	0.570	0.596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538	0.532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571	0.637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0.550	0.731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0.896	1.039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0.516	0.544
印刷及有關事業	0.575	0.638
化學材料製造業	0.366	0.378
化學製品製造業	0.527	0.60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481	0.455
橡膠製品製造業	0.531	0.574
塑膠製品製造業	0.571	0.749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0.480	0.575
金屬基本工業	0.530	0.716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0.615	0.679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0.788	0.911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0.537	0.759
精密器械製造業	0.645	0.870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0.642	0.643
水電燃氣業	0.129	0.318
營造業	0.899	1.022
商業	0.844	0.978
住宿及餐飲業	1.337	1.481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558	0.726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0.475	0.639
工商服務業	0.818	0.807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0.764	1.115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7 淨進入率平均值

行業	加入 WTO 前	加入 WTO 後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042	-0.006
食品製造業	0.023	0.070
紡織業	0.044	0.017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040	-0.012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033	0.003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0.047	0.014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0.185	0.094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0.030	0.024
印刷及有關事業	0.062	0.045
化學材料製造業	0.051	0.031
化學製品製造業	0.092	0.037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061	0.016
橡膠製品製造業	0.049	0.030
塑膠製品製造業	0.039	0.024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0.034	0.030
金屬基本工業	0.056	0.079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0.066	0.063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0.110	0.071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0.050	0.056
精密器械製造業	0.014	0.069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0.052	0.009
水電燃氣業	-0.001	0.039
營造業	0.121	0.141
商業	0.084	0.069
住宿及餐飲業	0.138	0.184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063	0.040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0.053	0.064
工商服務業	0.062	0.061
社會服務及個人服務業	0.048	0.110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8 加入 WTO 的影響表

	進入率		退出率		淨進入率		流動率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174	-1.42	-0.063	-0.71	-0.11	-2.26	-0.237	-1.13
食品製造業	-0.076	-0.84	-0.06	-0.92	-0.015	-0.43	-0.136	-0.89
紡織業	-0.207	-2.76	-0.117	-2.13	-0.09	-3.01	-0.324	-2.53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117	-0.77	-0.121	-0.93	-0.093	-1.3	-0.357	-1.17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189	-1.05	-0.096	-0.73	-0.093	-1.3	-0.285	-0.93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0.133	-0.78	-0.037	-0.3	-0.096	-1.44	-0.17	-0.59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0.18	-1.19	-0.027	-0.25	-0.153	-2.36	-0.208	-0.81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0.195	-1.51	-0.127	-1.34	-0.069	-1.36	-0.322	-1.46
印刷及有關事業	-0.183	-1.32	-0.104	-1.02	-0.079	-1.45	-0.287	-1.21
化學材料製造業	-0.211	-1.85	-0.129	-1.54	-0.082	-1.83	-0.339	-1.74
化學製品製造業	-0.198	-1.72	-0.08	-0.95	-0.118	-2.5	-0.277	-1.42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242	-0.67	-0.135	-0.51	-0.107	-0.76	-0.376	-0.61
橡膠製品製造業	-0.194	-1.29	-0.113	-1.02	-0.081	-1.37	-0.307	-1.19
塑膠製品製造業	-0.125	-1.6	-0.047	-0.82	-0.078	-2.52	-0.172	-1.29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0.161	-1.61	-0.095	-1.29	-0.066	-1.68	-0.256	-1.5

金屬基本工業	-0.102	-1.08	-0.062	-0.9	-0.039	-1.07	-0.164	-1.02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0.176	-2.27	-0.111	-1.96	-0.065	-2.11	-0.287	-2.17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0.164	-3.37	-0.063	-1.7	0.0622	3.51	-0.227	-2.72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0.092	-1.21	-0.036	-0.64	-0.057	-1.86	-0.128	-0.98
精密器械製造業	-0.066	-0.5	-0.059	-0.61	-0.007	-0.14	-0.126	-0.55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0.227	-2.03	-0.122	-1.49	-0.105	-2.38	-0.349	-1.82
水電燃氣業	-0.092	-0.42	-0.07	-0.43	-0.022	-0.26	-0.162	-0.43
營造業	-0.135	-2.41	-0.092	-2.33	-0.042	-1.6	-0.227	-2.44
商業	-0.147	-2.75	-0.07	-1.77	0.0359	2.2	-0.217	-2.37
住宿及餐飲業	-0.111	-0.98	-0.096	-1.15	-0.016	-0.35	-0.207	-1.06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134	-2.28	-0.048	-1.12	-0.086	-3.6	-0.182	-1.82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0.119	-1.91	-0.067	-1.48	-0.051	-2.05	-0.186	-1.76
工商服務業	-0.212	-2.79	-0.15	-2.71	-0.062	-1.99	-0.362	-2.8

資料來源：行政院主計處「受僱員工動向調查」。

表 4.9 產業別影響

	進入率		退出率		淨進入率		流動率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136	-1.620	-0.130	-2.120	-0.006	-0.170	-0.266	-1.860
食品製造業	-0.124	-1.910	-0.099	-2.080	-0.025	-0.970	-0.224	-2.010
紡織業	-0.099	-1.890	-0.096	-2.480	-0.004	-0.170	-0.195	-2.170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117	-0.770	-0.109	-0.980	-0.015	-0.270	-0.226	-0.870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104	-0.750	-0.089	-0.880	-0.015	-0.270	-0.193	-0.820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0.107	-0.930	-0.107	-1.260	-0.001	-0.020	-0.214	-1.08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0.134	1.360	-0.003	-0.040	0.137	3.250	0.132	0.790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0.133	-1.530	-0.115	-1.800	-0.018	-0.520	-0.249	-1.670
印刷及有關事業	-0.088	-0.890	-0.102	-1.400	0.014	0.350	-0.190	-1.120
化學材料製造業	-0.197	-2.260	-0.201	-3.140	0.003	0.090	-0.398	-2.670
化學製品製造業	-0.096	-1.130	-0.141	-2.270	0.044	1.270	-0.237	-1.63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135	-0.540	-0.148	-0.800	0.013	0.130	-0.283	-0.660
橡膠製品製造業	-0.116	-1.130	-0.117	-1.560	0.001	0.030	-0.234	-1.330
塑膠製品製造業	-0.101	-1.860	-0.092	-2.310	-0.009	-0.400	-0.193	-2.080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0.149	-2.120	-0.135	-2.610	-0.014	-0.510	-0.284	-2.360
金屬基本工業	-0.113	-1.680	-0.121	-2.450	0.008	0.310	-0.234	-2.030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0.066	-1.250	-0.083	-2.160	0.018	0.840	-0.149	-1.660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0.043	1.130	-0.019	-0.680	0.062	3.510	0.023	0.360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0.113	-2.030	-0.115	-2.830	0.002	0.110	-0.228	-2.400
精密器械製造業	-0.077	-0.790	-0.042	-0.600	-0.034	-0.890	-0.119	-0.720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0.059	-0.820	-0.063	-1.200	0.004	0.150	-0.122	-0.990
水電燃氣業	-0.342	-1.960	-0.293	-2.290	-0.049	-0.720	-0.635	-2.130
營造業	0.104	2.530	0.031	1.060	0.073	3.750	0.135	1.970
商業	0.058	1.470	0.022	0.760	0.036	2.200	0.080	1.190
住宿及餐飲業	0.331	3.570	0.242	3.570	0.090	2.440	0.573	3.620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096	-2.240	-0.111	-3.550	0.016	0.900	-0.207	-2.840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0.142	-3.040	-0.147	-4.300	0.005	0.270	-0.289	-3.630
工商服務業	0.034	0.530	0.020	0.440	0.014	0.520	0.054	0.500

4.10 時間效果影響

	進入率		退出率		淨進入率		流動率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β 值	t 值
礦業及土石採取業	0.206	5.200	0.144	4.950	0.062	3.930	0.351	5.170
食品製造業	0.206	5.370	0.144	5.120	0.062	4.060	0.351	5.350
紡織業	0.206	5.610	0.144	5.340	0.062	4.250	0.351	5.580
成衣及服飾品製造業	0.206	5.110	0.144	4.870	0.062	3.870	0.351	5.080
皮革毛皮及其製品製造業	0.206	5.070	0.144	4.840	0.062	3.870	0.351	5.050
木竹製品及非金屬家具製造業	0.206	5.090	0.144	4.850	0.062	3.920	0.351	5.060
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	0.206	4.900	0.144	4.840	0.062	3.460	0.351	4.950
造紙、紙製品及印刷出版業	0.206	5.190	0.144	4.940	0.062	4.000	0.351	5.160
印刷及有關事業	0.206	5.160	0.144	4.920	0.062	3.950	0.351	5.130
化學材料製造業	0.206	5.260	0.144	5.010	0.062	4.030	0.351	5.230
化學製品製造業	0.206	5.190	0.144	4.990	0.062	3.830	0.351	5.180
石油及煤製品製造業	0.206	5.000	0.144	4.760	0.062	3.850	0.351	4.960
橡膠製品製造業	0.206	5.140	0.144	4.890	0.062	3.950	0.351	5.100
塑膠製品製造業	0.206	5.520	0.144	5.230	0.062	4.210	0.351	5.480

非金屬礦物製品製造業	0.206	5.340	0.144	5.080	0.062	4.080	0.351	5.310
金屬基本工業	0.206	5.300	0.144	5.050	0.062	4.070	0.351	5.270
機械設備製造修配業	0.206	5.560	0.144	5.300	0.062	4.210	0.351	5.530
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	0.206	5.630	0.144	5.200	0.062	3.630	0.351	5.590
運輸工具製造修配業	0.206	5.580	0.144	5.310	0.062	4.220	0.351	5.550
精密器械製造業	0.206	5.160	0.144	4.930	0.062	3.930	0.351	5.130
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	0.206	5.250	0.144	5.000	0.062	4.010	0.351	5.220
水電燃氣業	0.206	5.050	0.144	4.810	0.062	3.880	0.351	5.020
營造業	0.206	5.430	0.144	5.350	0.062	3.450	0.351	5.530
商業	0.206	5.850	0.144	5.540	0.062	4.270	0.351	5.820
住宿及餐飲業	0.206	5.010	0.144	4.790	0.062	3.820	0.351	4.990
運輸、倉儲及通信業	0.206	5.920	0.144	5.630	0.062	4.400	0.351	5.890
金融、保險、不動產、及工商業	0.206	5.830	0.144	5.560	0.062	4.350	0.351	5.810
工商服務業	0.206	5.540	0.144	5.330	0.062	4.050	0.351	5.540

第五章 結論與建議

由表 4.8 加入 WTO 帶來的影響結果，顯示我國各製造業於加入 WTO 後有正面影響也有負面影響，但於大多數製造業的勞動雇用方面，仍顯示加入 WTO 後在勞動市場帶來負面影響，儘管如紡織業的退出率為減少 0.117，但進入率減少 0.207，因此該產業的淨進入率為減少 0.09。也就是說我國大部份製造業於加入 WTO 後，進入率減少幅度比退出率減少幅度大，造成了勞動市場的淨進入率為負向影響。

在實證顯著結果的流動率方面，流動率最高的兩個產業以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與化學材料業，雜項工業製品製造業包括有體育用品業、文具業、玩具業等、拉鍊及鈕扣業等，化學產品製造業則包括了石化原料、石化產品，下游廠商包括了塑膠、樹脂等，而原因皆為隨著勞動成本上升，使得這兩個產業不論為遷移或轉型，而造成在進入、退出率、流動率的大幅度的變動。由流動率的勞動市場可

以發現，製造業是屬於整個產業鏈的發展，加入 WTO 不但使部份製造業率先受到衝擊，上游廠商也會因為下游廠商受到影響而連動，因此當部分廠商考慮遷移至大陸，其他廠商也可能考慮遷移而組成產業鏈，因此台灣加入 WTO 對製造業所造成的衝擊，對製造業子產業間息息相關，而這將使得國內製造業勞動市場更加萎縮。

在淨進入率的實證顯著結果中顯示製造業加入 WTO 中，影響最大的是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與家具及裝設品製造業，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是製造業中唯一於加入 WTO 後有增加雇用勞工的產業。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所生產的代表產品包括有「平面顯示器生產設備及零件」、「電子生產設備及零件」以及「其他電子暨半導體生產設備及零件」等，台灣著名的台積電即為代表之一，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業後為台灣轉型成功的製造業，儘管該產業從勞力密集產業轉型成為資本、技術密集產業，又受到國內製造業產業鏈遷移至中國的雙重影響，但仍然增加了台灣勞動市場的雇用。

結果顯示我國大多數製造業在勞動雇用方面是萎縮現象，無論是因為技術進步導致勞工雇用結構改變或是廠商遷移，這些都將嚴重影響台灣低技術人員的工作機會，不僅如此，搬移至中國大陸的廠商所生產產品更回流我國市場，進而與本地的製造業產品競爭，用較低價格排擠台灣產品，更會影響留存本地製造業的生存。對於此現象，我國政府應當對於各產業進行輔導，留存台灣的其他製造業更應當參考我國電力及電子機械器材製造修配業成功的案例。

參考文獻

Berman, E., J. Bound and Z. Griliches (1994): “Changes in Demand for Skilled Labor Within US Manufacturing: Evidence from the Annual Survey of Manufactures”,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s*, 109(2), 367-97。

Blomstorm, M., G. Fors, and R. Lipsey (1997), “Foreign Direct Investment and Employment: Home Country Experience in the United States and Sweden,” *Economic Journal*, 107, 1787-1797。

Lipsey, Ramstetter, & Blomstrom, 2000. “Outward FDI and Parent Exports and Employment: Japan, the United States, and Sweden”. NBER Working Paper, No.7623, March 2000。

王方、彭百崇(2002)，台灣加入 WTO 對台北市所造成之產業衝擊及勞動市場影響因應之道，台北市政府勞工局就業服務中心委託研究報告。

成之約(1997)，因應加入「世界貿易組織」的勞動調整政策方向，收錄於*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勞動市場的衝擊與因應政策論文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 吳孟修(2001)，台灣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後對勞動情勢影響之研究，國立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論文。
- 吳婷婷(2011)，歐洲聯盟與韓國自由貿易協定之研究 - 兼論對台灣之影響，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碩士論文。
- 吳福成(2003)，亞洲區域 FTA 的現況與展望，台灣經濟研究月刊，第 26 卷第 5 期，P23-28。
- 呂理祺(2003)，世界貿易組織核心勞動基準論，國立政治大學勞工研究所碩士論文。
- 呂雅茹(2011)，委外生產與研發投資對台灣薪資不均的影響，國立台灣大學農業經濟學所碩士論文。
- 李秉正(1997)，貿易自由化對台灣勞動市場的影響，收錄於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勞動市場的衝擊與因應政策論文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 李政德(2010)，勞動市場整合對經濟成長的影響，中國文化大學國際貿易學系碩士論文。
- 辛炳隆(1997)，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台灣服務業及其就業市場之影響，收錄於收錄於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勞動市場的衝擊與因應政策論文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 周佩萱(2000)，加入 WTO 對台灣產業發展之影響，台灣經濟研究月刊，第 23 卷第一期。
- 林國榮、徐世勳、張靜貞、李秉正、黃宗煌(2001)，入會對台灣農業就業衝擊之動態一般均衡分析，《農業經濟叢刊》，7(1)，101-140。
- 林雅淳(2009)，貿易自由化與生產效率：與東協自由貿易區成立為例，南華大學碩士論文。
- 師家珍(2002)，兩岸加入 WTO 對服務業之影響評估，國立成功大學碩士論文。
- 翁麗鵬(2010)，台灣對大陸進出口貿易與直接投資互動關聯性之研究-兼論台灣加入 WTO 及人民幣匯率變動之效果，國立台北大學公共行政暨政策學系碩士班論文。

- 陳正良(1997)，貿易自由化與就業服務功能之促進，收錄於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勞動市場的衝擊與因應政策論文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 陳信宏、蔡慧美(2008)，有效因應全球化區市與國際密切接軌，第 116 期，P19 -24。
- 喬中珏，對外投資、委外生產、技術進步對台灣勞動市場之影響，中國文化大學經濟學研究所博士班論文。
- 黃啓宏(2003)，台商赴海外投資對國內勞動結構與勞動需求的影響之探討，國立政治大學經濟學系碩士論文
- 黃淑君(2003)，台灣勞動市場的行、職業移轉趨勢及其所呈現的勞動力重構現象：知識經濟發展前後的比較分析，人力資源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趙立珍(2007) 外人直接投資對台灣失業率及出口的衝擊，國立交通大學經營管理研究所碩士論文。
- 鄭貞茂(2000)，加入 WTO 對台灣總體經濟之影響，台灣經濟研究月刊，第 23 卷 2 期 P18 -23。
- 賴子珍(1997)，貿易自由化之下製造業勞動需求與就業的波動，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勞動市場的衝擊與因應策略論文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 謝茵茵(2012)，歐洲聯盟與東南亞國協之自由貿易協定之談曼 – 以新加坡為例，淡江大學歐洲研究所碩士論文。
- 龔文廣(1997)，台灣當前勞動情勢積極推動加入 WTO 與正值提升國家競爭力之際，對勞動市場之衝擊以及政府因應調整策略，收錄於加入世界貿易組織對勞動市場的衝擊與因應政策論文集，行政院勞工委員會。
- 龔明鑫、張建一、蔡毓芳、錢思敏(2002)，台灣加入 WTO 對勞動市場之衝擊及相關因應政策行政經建委員會”90 年委託計畫”。